

证券代码：837929

证券简称：傲天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7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7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卢树彬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何英、皮武志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1-01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9 日